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洪齊駿

電話：22289111#54315

電子信箱：kevin592909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潭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40023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_1140023046_ATTACH1.odt、
387040000E_114002304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
之國中小教案徵選辦法」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2381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教師整合實務與跨年級教學知能，研發可行之教案，並提供實用與獨創的教案供全國中小學教師參考，國教署爰辦理旨揭教案徵選。

三、相關教案徵選辦法詳如附件，亦可參考旨案計畫網站：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multigradentnu/>或跨年級教學 FB 粉絲頁。

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專案助理楊小姐，連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2311-3040分機4314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mgi-ele20@go.utapei.edu.tw。

教務處 收文:114/03/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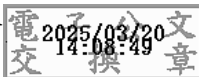


1140001611

有附件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（小學部）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（小學部）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（小學部）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（小學部）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市立完全中學、本市私立國民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